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8〕1130号

签发人：李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报关于“海邦达 218” 等 2 艘集装箱船扩大经营范围 航行港澳航线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：

为适应航运市场发展的需要，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，深圳市海邦达船务有限公司申请将其所属的“海邦达218”集装箱船

（总吨位2162，净吨位1405，载货量2500吨，主机功率 $2 \times 447\text{KW}$ ）、“海邦达228”集装箱船（总吨位2162，净吨位1405，载货量2500吨，主机功率 $2 \times 447\text{KW}$ ）扩大经营范围，从事广东省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的集装箱货物运输。经研究，我厅拟同意该公司业务申请，现将有关资料转报，请审批。



（联系人：付广，联系电话：020-83730563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11月20日印发
